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第 19 任院長  
願任同意書  
(草案)

本人若獲選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 
第 19 任院長，願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相  
關人事規定就任。

立同意書人(簽名)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